



161012050618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监测表

(2016)苏测(验)字第(1020)号

项目名称: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
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

委托单位: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蒋国洲

报告编写：蒋国洲

一 审：施行

二 审：杨晶

签 发：何志勤

现场监测负责人：蒋国洲

参加人员：姜建伶、周洪晶、陆飞、王慧茹、毛品梅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要产品名称	锯镰刀 (木柄)	园林工具	机具		
设计生产能力	300 万把/年	100 万把/年	1 万台/年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生产能力一致				
环评时间	2013 年 3 月	开工日期	/		
投产时间	已投产	现场监测时间	2016.10.24-10.25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 咨询服务中心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比例	10%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53 号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 2001 年 12 月);</p> <p>3、《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控 [2000]48 号);</p> <p>4、《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管 [97]122 号);</p> <p>5、《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 2013 年 3 月);</p> <p>6、《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溧环表复 [2013]21 号, 2013 年 3 月 7 日);</p> <p>7、《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1 日);</p>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 号、级别	1、污水 项目高频炉冷却水循环使用，回用于研磨后刀口冷却清洗用水，不外排。坯料冷却水经配套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作农肥回用。具体污染物排放标准见下表：		
	污染物	接管浓度标准值 (mg/L)	接管标准
	pH	5.5~8.5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05 表 1 旱作标准
	COD	200	
	SS	100	
2、废气 项目研磨和抛光工序产生粉尘各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见下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健康浓度限值 (mg/m ³)	依据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东、西、南、北昼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一、建设项目概况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南渡镇平城村，总投资 350 万元新建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主要经营：园林工具、木制品的研究、开发，园林工具、锯镰刀、通用机械、木制品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总占地面积 4529m²。已形成年产锯镰刀 300 万把、园林工具 100 万把、机具 1 万台的生产规模。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编制完成了《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3 年 3 月 7 日得到溧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3]21 号）。

该项目现有员工约 48 人，采取一班制生产，8 小时/班，248 天/年。

项目设有食堂，无浴室、宿舍。污水口设有环保标识。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线区域，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项目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表 2-2

表 2-1 设备数量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冲床	10	一致
研磨机	8	一致
凿齿机	12	一致
高频机	2	一致
砂轮机	10	一致
风机	10	一致
干燥炉	1	0
风干设备	1	一致
水泵	2	一致
钻孔机	3	一致
冷却水池	2	一致
回用水池	1	一致
抛丸机	/	1

续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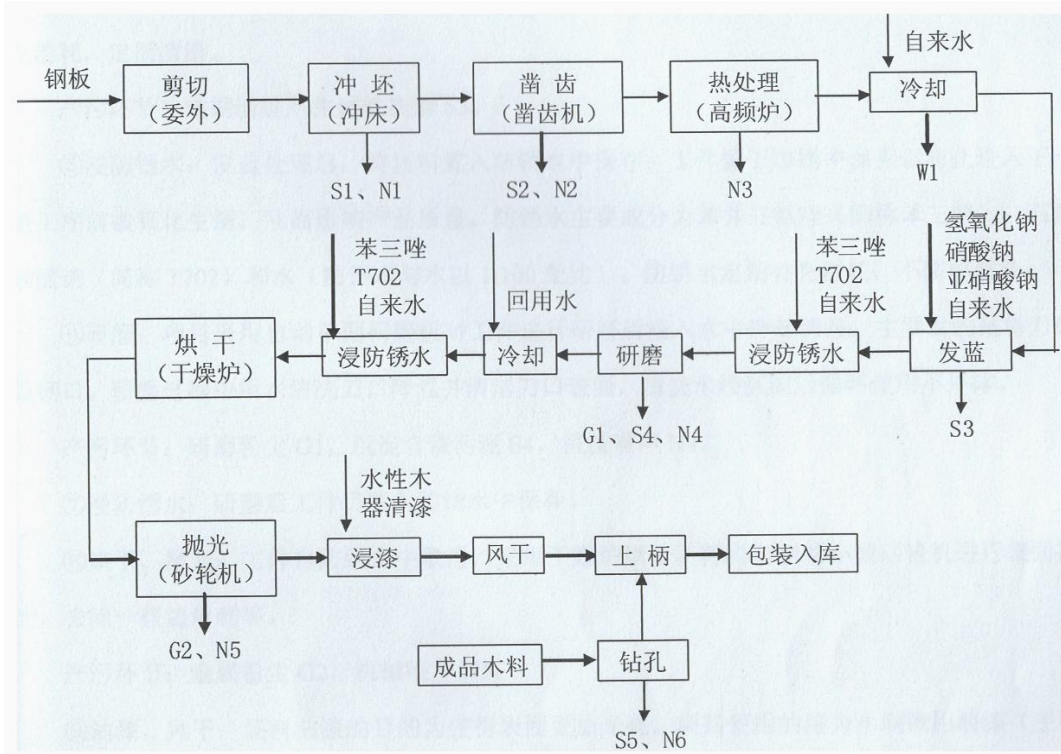
表 2-1 产品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内容	
建设内容	年产锯镰刀 300 万把、园林工具 100 万把、机具 1 万台	一致	
环 保 工 程	废水处理	项目高频炉冷却水循环使用，回用于研磨后刀口冷却清洗用水，不外排。坯料冷却水经配套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作农肥回用。	一致
	废气处理	项目研磨和抛光工序产生粉尘各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一致
	噪声处理	项目厂界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的噪声，采用消声、减振的措施，并利用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一致
	固废处理	碱性废渣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钢材废料、布袋除尘灰、含铁污泥、木屑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项目采用抛丸机除锈代替发蓝工序，故无碱性废渣产生，涂油产生防锈油包装桶厂家回收，其余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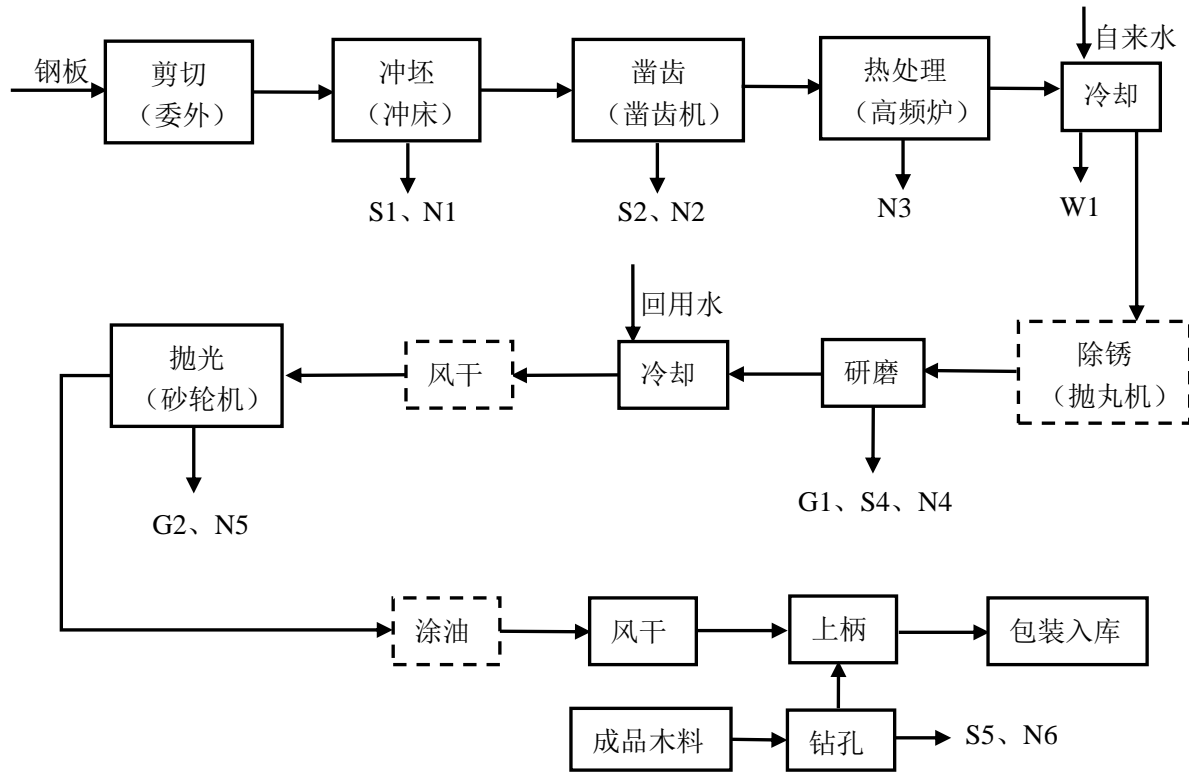
续表二

二、生产工艺流程

(1) 原环评生产工艺流程:



(2)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续表二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中，抛丸机除锈取代发蓝工序，涂油工序取代浸漆工序，烘干工序变为风干工序，取消浸防锈水工序，其余一致。

工艺流程叙述：

剪切、冲坯、凿齿：原材料薄型钢板材委外剪切成条形状，然后经厂内冲床冲压成型，然后用凿齿机进行凿齿，待下一步工作。

产污环节：冲坯、凿齿废边角料 S1、S2，机械噪声 N1、N2。

热处理：项目采用高频机进行蘸火处理。高频机功率为 100kw，频率为 200Hz。高频感应加热的原理是利用导体在高频磁场作用下产生的感应电流以及导体内磁场的作用引起导体自身发热而进行加热。

产污环节：设备噪声 N3。

冷却：高频机采用套管循环水冷却；坯料经蘸火也需要冷却，在冷却池中直接冷却，产生的冷却废水进沉淀池中沉淀循环使用。

产污环节：冷却过程中产生废水 W1。

除锈：使用抛丸机对工件进行除锈处理。

研磨：项目采用自动单面研磨机对工件进行研磨后浸入水中冷却清洗，主要目的是将刀口做韧口。研磨过程中用水清洗刀口降温并清洁刀口表面，清洗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产污环节：研磨粉尘 G1，沉淀含铁污泥 S4，机械噪声 N4。

风干、抛光：工件自然风干，再经自制的小型砂轮机进行表面抛光，去除一些边角刺等。

产污环节：金属粉尘 G2，机械噪声 N5。

涂油、风干：使用干性防锈油对工件表面进行防锈处理，涂油之后自然风干。

上柄：成品木料经钻孔处理后，将风干后的坯料组装即为成品，包装入库。

产污环节：钻孔过程产生的废木料 S5，机械噪声 N6。

续表二

三、主要产污环节

1、项目高频炉冷却水循环使用，回用于研磨后刀口冷却清洗用水，不外排。坯料冷却水经配套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作农肥回用。

2、废气：项目研磨和抛光工序产生粉尘各经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项目厂界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用消声、减振的措施，并利用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包装桶厂家回收，钢材废料、布袋除尘灰、含铁污泥、木屑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及本次验收监测内容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及验收监测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排口	pH、COD、SS、NH ₃ -N、TP、TN、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	农肥回用	一个排口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废气	研磨、抛光	颗粒物	2 套布袋除尘器	无组织排放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噪声	生产设备		采用消声、减振的措施，并利用厂房隔声	持续排放	东、西、南、北厂界各设一个监测点，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固废	包装桶		厂家回收	/	环境管理检查
	钢材废料		综合处理		
	含铁污泥				
	布袋除尘灰				
	木屑				
	抛丸废砂		环卫清运		
生活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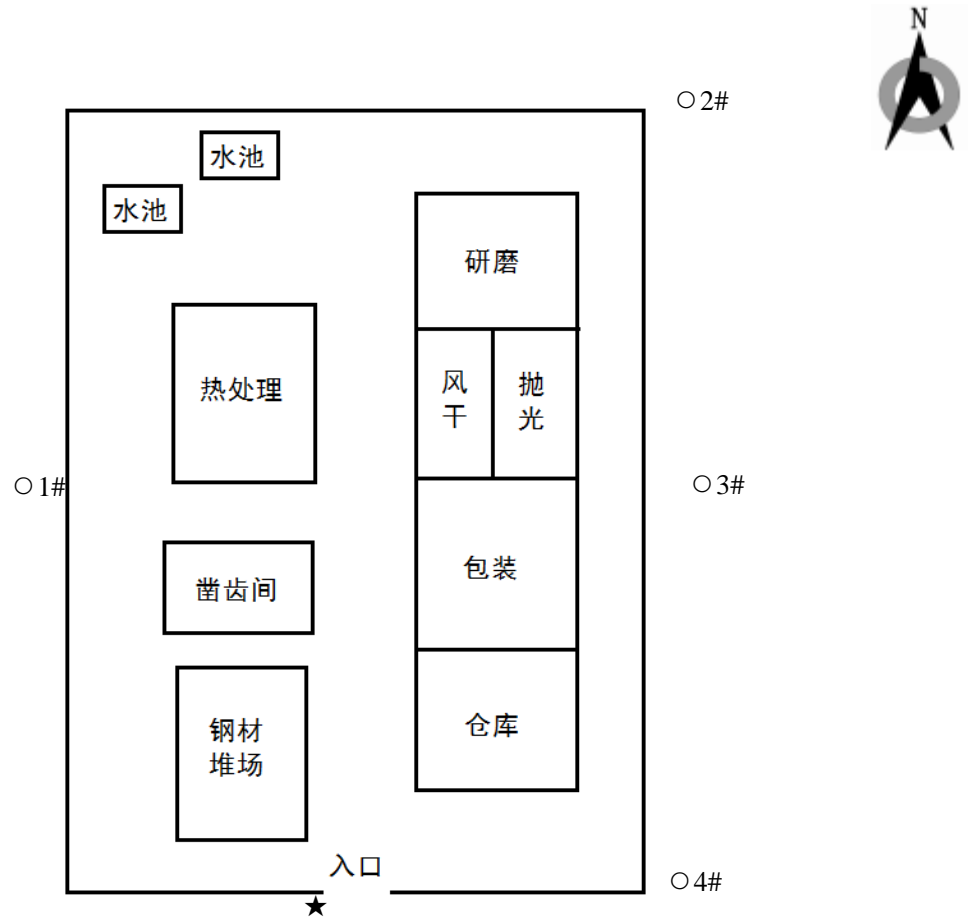
监测项目污染因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3-2。

表 3-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 1995）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6920 - 1986）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GB11914-1989）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TN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

续表三

污水、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厂区平面图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未发生变化。

注：★为污水排放监测点；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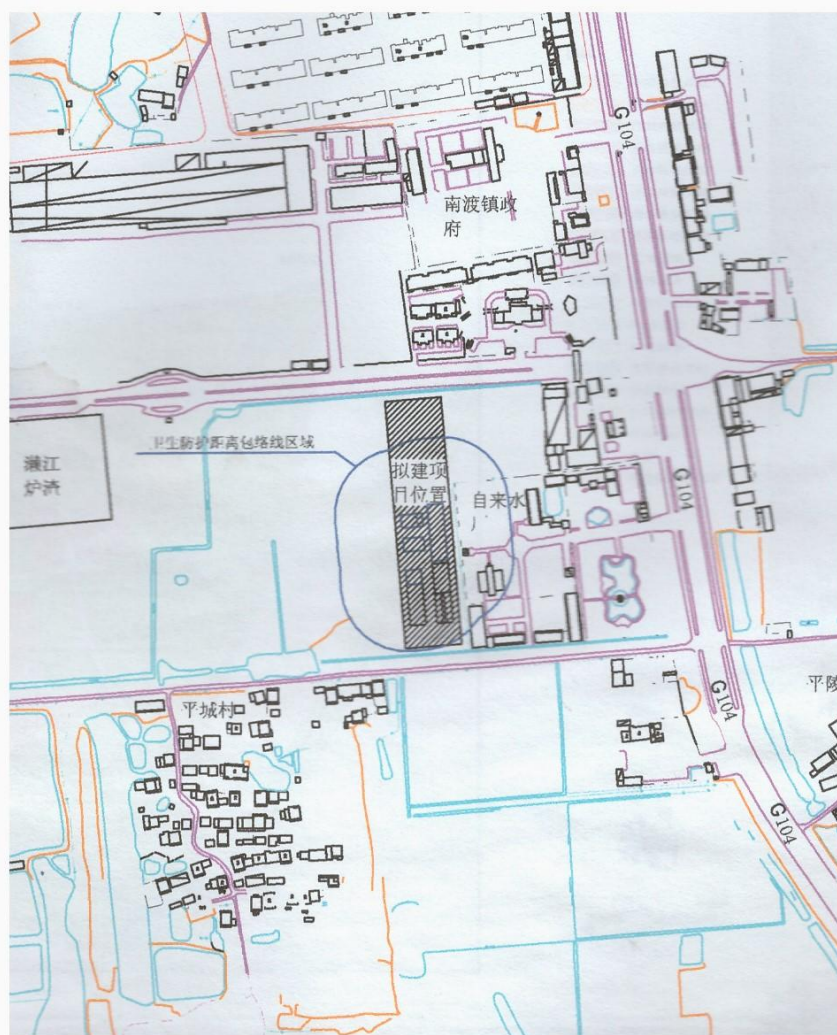
2016年10月24日，污水、废气监测时，天气晴，风向为西，风速<5m/s；

2016年10月25日，污水、废气监测时，天气阴，风向为西，风速<5m/s；

续表三

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线区域，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表四、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10月24日	颗粒物	1#	0.162	0.361	0.108	0.361	/	/	1.1#点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2#	0.523	0.216	0.198	0.523	1.0	/	
			3#	0.180	0.162	0.144	0.180		/	
			4#	0.343	0.162	0.162	0.343		/	
	10月25日		1#	0.195	0.141	0.124	0.195		/	
			2#	0.141	0.159	0.159	0.159	1.0	/	
			3#	0.106	0.124	0.106	0.124		/	
			4#	0.177	0.195	0.141	0.195		/	

续表四、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污水总排口	pH	10月24日	7.91	7.92	7.92	7.91~7.92	/	5.5~8.5	/	1.pH值无量纲;
	COD		47.3	45.9	49.5	47.6	/	200	/	
	SS		14	12	14	13	/	100	/	
	NH ₃ -N		0.616	0.544	0.583	0.581	/	/	/	
	TP		0.062	0.059	0.058	0.060	/	/	/	
	TN		1.79	1.52	2.00	1.77	/	/	/	
	动植物油		0.37	0.36	0.43	0.39	/	/	/	
	pH	10月25日	7.94	7.91	7.90	7.90~7.94	/	5.5~8.5	/	
	COD		49.1	48.3	47.5	48.3	/	200	/	
	SS		13	17	12	14	/	100	/	
	NH ₃ -N		0.471	0.499	0.538	0.503	/	/	/	
	TP		0.065	0.063	0.058	0.062	/	/	/	
	TN		1.40	1.56	1.60	1.52	/	/	/	
	动植物油		0.54	0.37	0.39	0.43	/	/	/	

表五、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 点位布设 (示意图) 监测结果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共 4 个。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0.24	1#(南厂界)	57.9	/	60	/	0	/	
	2#(西厂界)	50.8	/			0	/	
	3#(北厂界)	58.9	/			0	/	
	4#(东厂界)	57.6	/			0	/	
10.25	1#(南厂界)	57.8	/			0	/	
	2#(西厂界)	50.4	/			0	/	
	3#(北厂界)	58.6	/			0	/	
	4#(东厂界)	57.3	/			0	/	
备注	2016年10月24日, 天气晴, 风速<5m/s; 2016年10月25日, 天气阴, 风速<5m/s;							
监测工况及必要的原材料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实际产能达到设计产能的 75%, 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							

表六、环保检查结果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理:

包装桶 240 个/a 厂家回收, 钢材废料 5t/a、布袋除尘灰 1.98t/a、含铁污泥 5t/a、木屑 2t/a 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30t/a 环卫清运。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依托现有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无专职环保人员及环保管理制度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无监测分析能力

应急预案:

无应急预案

存在的问题:

无

其它:

无

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概况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溧阳市南渡镇平城村，总投资 350 万元新建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主要经营：园林工具、木制品的研究、开发，园林工具、锯镰刀、通用机械、木制品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总占地面积 4529m²。已形成年产锯镰刀 300 万把、园林工具 100 万把、机具 1 万台的生产规模。

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3 月委托上海市环境保护科技咨询服务中心编制完成了《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3 年 3 月 7 日得到溧阳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3]21 号）。

该项目现有员工约 48 人，采取一班制生产，8 小时/班，248 天/年。

项目设有食堂，无浴室、宿舍。排放区设有环保标识。

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线区域，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监测期间，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实际产能达到设计产能的 75%，符合验收监测的要求。具体见产能情况说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天气晴，风向为西，风速<5m/s；

2016 年 10 月 25 日，天气阴，风向为西，风速<5m/s；

2、污水：经监测，2016 年 10 月 24 日、25 日生活污水排口中 COD_{Cr}、SS 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表 1 旱作标准；NH₃-N、TP、TN、动植物油无相关评价标准，不做评价。

3、废气：经监测，2016 年 10 月 24 日、25 日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4、噪声：经监测，2016 年 10 月 24 日、25 日东、西、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即

续表七、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昼间 $\leq 60\text{dB(A)}$ 。

5、固体废物: 包装桶 240 个/a 厂家回收, 钢材废料 5t/a、布袋除尘灰 1.98t/a、含铁污泥 5t/a、木屑 2t/a 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30t/a 环卫清运。

二、建议

无

三、附件

- 1、《溧阳市康特机具科技有限公司园林工具等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溧阳市环境保护局, 溧环表复[2013]21号, 2013年3月7日);
- 2、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 3、厂方提供的相关资料。